（上接B083版）

行情况（具体关联方详见附表3）

2021年公司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华燃气”）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346.13万元，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945.00万元，具体如下：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1年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天然气销售	341.56	400.00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燃气用具销售及安装	0.00	500.00	表具、燃气具等实际销售情况不及预期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	1.75	40.0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其他	2.82	5.00	
合计		346.13	945.00	

4、与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1年公司与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6,073.97万元，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109.40万元，具体如下：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1年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燃气计量表和其他燃气用具及安装	3,230.14	6,180.50	表具等采购不及预期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燃气行业管理软件设计开发服务	734.04	1,311.10	
	其他	1,906.06	2,383.6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燃气用具销售及其他	138.92	168.01	
代收代付公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64.81	66.19	
合计		6,073.97	10,109.40	

5、与其他关联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具体关联方详见附表4）

2021年公司与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空港燃气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8,803.48万元，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1,002.85万元，具体如下：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1年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天然气销售	5,797.54	7,647.84	天然气销售业务不及预期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燃气用具销售及安装	50.95	500.00	表具、燃气具等销售业务不及预期
	其他	2,348.68	1,753.2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服务费	103.53	640.00	提供劳务业务不及预期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管道租赁	89.50	89.50	
代收代付公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413.28	372.30	
合计		8,803.48	11,002.85	

注：① 向关联方销售其他商品，总经理追加授权595.48万元，授权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

② 代收代付公积金，总经理追加授权40.98万元，授权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

（三）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与城投集团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2年公司与城投集团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593.38万元，具体如下：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2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	891.66	1,160.7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天然气安装改造服务	2,320.75	3,195.77	预计2022年安装改造服务业务有所增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	0.00	10.00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房屋租赁	157.47	226.89	
合计		3,369.88	4,593.38	

2、与华润燃气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2年公司与华润燃气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8,426.07万元，具体如下：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2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4,416.68	9,502.00	燃气具等商品采购预计有所增加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接受劳务	13,043.68	17,804.98	预计2022年接受劳务业务有所增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	15.22	330.00	预计2022年销售业务有所增加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104.93	213.00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房屋、资产租赁	464.57	549.24	
代收代付公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16.36	26.85	
合计		18,061.44	28,426.07	

3、与港华燃气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2年公司与港华燃气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505.00万元，具体如下：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2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	341.56	450.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1.75	50.00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其他	2.82	5.00	
合计		346.13	505.00	

4、与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2年公司与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7,377.77万元，具体如下：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2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3,230.14	3,665.00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接受劳务	2,640.10	3,461.49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劳务	销售商品及劳务	138.92	251.28	
代收代付公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64.81	0.00	
合计		6,073.97	7,377.77	

5、与其他关联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2年公司与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空港燃气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6,823.37万元，具体如下：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2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	8,197.17	13,081.03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103.53	3,115.93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管道租赁	89.50	100.00	
代收代付公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413.28	526.41	
合计		8,803.48	16,823.3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06月16日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589号

法定代表人：郑尚钦

注册资本：385,000万元

经营范围：成都市城市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的建设、投融资及相关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招标，项目投资咨询、其他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06月24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39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传栋

注册资本：32,900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 对在国家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的燃气领域及其相关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外国公司和其母公司之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燃气、燃气相关设备材料及管道、仪器仪表、燃具、厨卫电器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3、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年03月10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招商开元中心03地块B座17层1701-1712单元

法定代表人：纪伟毅

注册资本：20,000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在国家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企业的工业、农业、基础设施、能源领域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的企业书面委托（经该企业董事会一致通过），向这些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这些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协助其所投资企业招聘人员并提供技术培训、市场开发及咨询；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

4、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10月30日

住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一路一段536号

法定代表人：张西川

注册资本：13,395万元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销售代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03月19日

住所：成都市郫都区安德镇

法定代表人：甘文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施工专业作业；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燃气汽车加气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家用电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日用电器修理；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专业保洁、消洗、消毒服务；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暖服务；供冷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洗车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09月16日

住所：成都市建材路15号

法定代表人：罗庆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小食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车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27日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簇桥乡龙井村一组百锦路138号

法定代表人：万云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分支机构经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燃气器具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仪器仪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管理服务；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供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36.90%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2、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2.40%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

3、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1.70%股份，系公司第三大股东。

4、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关联方，系公司参股公司。

（三）前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人均依法注册成立，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且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定价是根据国家政府部门相关政策精神要求，均严格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执行，同时考虑到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决定与各关联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相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经常发生的，与关联方的合作是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和采购成本，同时获取公允收益，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二）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严格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执行，同时考虑到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备案文件

1、成都燃气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成都燃气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成都燃气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关于成都燃气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

附表1：《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明细》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明细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天悦栖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文殊坊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蓉欧陆港城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晗诚置地有限公司	四川省中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晗瑞置地有限公司	四川兴投化工实业开发公司	成都市欣中兴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晗阅置地有限公司	西昌锦西御府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天府奥体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晗宇置地有限公司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天悦锦源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晗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恩汇教育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城投集团兴西华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成建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金万汇华创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集团新城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民用建筑统一建设办公室	成都市三迪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统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城投绿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智丹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沿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建筑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统建土地整理房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开元城投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教育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花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兴西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绿城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菁英善托育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郫都区菁英善红光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城投能源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天府艺术公园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益通街中学外语学校
成都城投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菁英善郫都学校
成都城投绿洲实业有限公司	巴中建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锦川外国语学校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建丰林业有限公司	四川师范大学实验外国语学校
成都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景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金丰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千道金翔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都江堰市江河置业有限公司	都江堰市银川实验学校
成都千道齐通基础工程公司	成都市蜀中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都江堰市万汇学校
成都极目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统建锦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万汇幼儿学府幼儿园
成都金信商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千道建设指挥部	成都高新区金万汇幼稚园
成都开元锦澜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城建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菁英善锦城幼儿园
成都蓉源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欣中兴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充鼎能盛达土地整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成都花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天悦锦源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东部新城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成都市府南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成彭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工程咨询公司
成都市郫汇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北海公司	成都砂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汉市广兴鸡公桥加油站	成都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大邑分公司
成都市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城投都江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锦江区三圣加油站
成都市青羊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城投教育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优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市清水河加油站	成都城投青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蓉城管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蓉锦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蓉凯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蓉城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万信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城投露天音乐公园运营有限公司
成都市睿华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城投万汇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南部县鹿陵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沙河综合酸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龙泉驿区菁英善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金万汇教育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中铜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附表2：《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明细》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明细		
北京百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济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娄底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成都东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桂汇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淄博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大连保税区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成都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邹城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磐石吉润天然气有限公司
达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沧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襄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福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滕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潜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邯郸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阜县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辽源东润燃气有限公司
华润电力（福建）销售有限公司	西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襄阳华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鱼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仁寿县恒烨燃气有限公司
昆明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济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沙洋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泸州华润兴沪燃气有限公司	枣庄华润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内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临沂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攀枝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衡水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武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彭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大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大竹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清镇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宁波保润光光燃气有限公司	苏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凤城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什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安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四川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郴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隆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阳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楚雄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西宁甘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宜宾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景德镇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资中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云南华润天然气有限公司	武钢华润燃气（武汉）有限公司	宁波杭州湾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郑州华润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长兴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郑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武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慈溪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秦皇岛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兴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上海）有限公司	润智科技有限公司	

附表3：《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明细》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明细		
重庆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资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绵阳河清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简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平昌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韶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威远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夹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缅竹玉泉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绵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新津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缅竹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中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南京蓝光管道液化气有限公司	徐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三台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眉山市彭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储气有限公司
陆良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四川港华和旗能源有限公司	港华国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岳池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舒适家（成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港华移动支付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苍溪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四川港华合纵能源有限公司	港华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兴义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港华储气（金坛）有限公司
新津永双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大邑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港华农业投资（南京）有限公司
乐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淄博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唐山港华能源有限公司
蓬溪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铜陵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综合电能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成都新都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本溪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分布式能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港华（深圳）碳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附表4：《其他关联方交易公司明细》

其他关联方交易公司明细		
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	华衍环境产业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华衍环境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淄博豪裕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溧州港能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淄博三瑞燃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荣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豪裕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成都世纪源通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美家整体厨房有限公司	咸宁华润城投燃气有限公司
四川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名气家（深圳）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星旗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港能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淄博诚信燃气有限公司
四川港国际新场气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皓华贸易有限公司	西藏青木仓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铜陵市璀中环保有限公司	四川众义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化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省天成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润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中石化川西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晨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沈阳智慧能源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安协油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卓惠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通胜市容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芜湖华衍水务有限公司	卓惠洗涤有限公司	重庆合众慧燃料技股份有限公司
达州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蓝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曲阜新区富达燃气有限公司	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汇昇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常州通胜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四川双马浙江水泥有限公司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华衍维尔利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亿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中建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通胜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成都蜀江新希望花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2-008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71,694,204.76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提取本年净利润的10%即47,169,420.48元进入法定公积金，提取本年净利润的3%即14,150,826.14元进入任意公积金后，截止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245,224,595.11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8,890,000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6,667,000.00元（含税），占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4.56%。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需求、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2-011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或“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并对《公司章程》的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修订后全文）。

除附表列示修改条款外，《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其他条款不变，条款序号相应调整。《公司章程》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公室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

附表：

《公司章程》修订对比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系依据《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由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201937211U。	第二条 公司系依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由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在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201937211U。
-	第三条 根据《公司法》、《党章》规定，公司设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根据《工会法》设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实行民主管理，保障职工权益；根据《共青团章程》建立共青团组织。
第三条 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8,890,000股，于2019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条 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8,890,000股，于2019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条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engdu Gas Group Corporation Ltd.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engdu Gas Group Corporation Ltd.
第十二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城市燃气工程施工；管道安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燃气专用设备材料供应；流量计量表校验；燃气用具检测；城市气压力容器检测；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燃气汽车加气经营；保险代理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燃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燃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暖服务；供冷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总承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及国家政策和法律允许的其他实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第十一条 公司成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投资期与、稳债、担保、补偿或换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十一条 公司成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投资期与、稳债、担保、补偿或换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